

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 通識教育中心教評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05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12：10

地點：中正大樓 3 樓 3307 室

主席：黃○治主任

紀錄：羅○欣

壹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108 學年度專任教師續聘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專任教師續聘清冊，詳如附件一。

二、本中心專任教師盧○興、韓○、魏○堅，同時為教師評審委員，審議此案時，皆有依序迴避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107 學年度教師年資加薪案。

說明：教師年資加薪清冊，詳如附件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107 學年度專案教學人員考評案。

說明：詳如附件三。

決議：專案教師許○珠、謝○華、任○豪、張○銘、李○庭、蔡○惠、游○薇 7 位考評通過，同意續聘 1 年，並送全人教育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。

案由四：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續聘兼任教師同意案。

說明：詳如附件四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不予再聘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	兼任教師姓名	不予再聘之理由
1	蕭○棠	無繼續任教意願
2	張○澤	無繼續任教意願
3	賴○蘭	無繼續任教意願
4	林○玟	原開設課程改由其他兼任教師授課
5	施○利	原開設課程改由其他兼任教師授課
6	林○勇	僅規劃單一學期開課
7	嚴○曦	僅規劃單一學期開課
8	鄭○妙	原開設課程改由其他兼任教師授課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六：徵聘 108 學年度國文專任教師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委請校外委員進行第一階段面試，教評委員進行第二階段面試。
- 二、面試人員名冊與面試流程詳如附件五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評分標準：書面審查佔 20% + 校外委員事前審查與第一階段面試佔 40% + 教評委員第二階段面試佔 40% 之加總方式計分，詳如附件六。
- 二、正取人員 2 名：
 1. 許○珠（助理教授級）。
 2. 謝○華（助理教授級）。
- 三、備取人員 1 名：
 1. 黃○鳳（助理教授級）。

貳、臨時動議

參、散會